

标段编号：2108-440305-04-01-81347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智慧工程（又名：环
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智慧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1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 民营 ☐ 国有 ☐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1 月，注册资金 10088 万元，坐落于粤港澳大湾区深圳，是一家具有国家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等 24 项资质的专业性建筑企业。 公司成立至今本着一切为用户服务的宗旨，自觉做到守合同，重信用，把企业效益和社会效益结合起来，并使之逐年提高，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近年来，公司以“质量求生存、信誉求发展、管理求效益、服务拓市场”的经营理念完成了各类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装修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以及各类施工劳务服务工程等。			
联系方式	投标员：郑楚涛	电话： 13192355352	电子邮箱： 1311346433@qq.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 4 楼 402			邮编：518000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45820L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文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7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9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568545820L

法定代表人: 梁文振

注册资本: 10088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149112

有效期: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49072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45820L

法定代表人: 梁文振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20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20400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45820L

法定代表人: 梁文振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9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8545820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8944

企业名称：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文振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6日

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发包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发包人：惠州新材料 产业园投资建设有 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二冶集 团有限公司	中国二冶集 团惠州新材 料产业园科 创中心（一 期）项目智 能化工程专 业分包	207.2642	2022.2.21	
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 公司	龙岗中心医 院外科综合 楼项目消防 工程及智能 化工程	8804.382982	2022.7.8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21 版)

总包合同编号： 2021-047E

分包合同编号： 2022G-广东-03

总包项目名称：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科创中心（一期）项目

分包工程名称：中国二冶集团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科创中心
（一期）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

发 包 人：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2 月 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科创中心(一期)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以下称为“总包合同”), 承包人、分包人就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科创中心(一期)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施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总包工程名称: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科创中心(一期)工程项目

2、分包工程名称: 中国二冶集团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科创中心(一期)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 (以下简称“本工程”);

3、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白花镇惠州新材料产业园;

4、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 地下室车库、房间及地上楼内功能房间计算机管理系统工程、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智能卡系统工程、通讯系统工程、车库管理系统工程、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广播系统工程、智能灯光、音响控制系统工程、计算机机房施工等设计图纸要求内容全部要求;

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完成上述工程内容及与其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以及采取的技术保证措施;

在实施过程中,承包人认为分包人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不能满足承包人要求,可对分包人承担的工程范围、内容和区域进行调整,此项权力不需经分包人同意。

分包人负责对承包人另行分包的工程进行总包服务和现场配合工作,总包服务费或配合费等所有费用分包人已作充分考虑并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中,分包人就该工程的现场配合对承包人负责,分包人不得再向承包人另行分包的施工单位收取任何费用。否则,一经发现,按实际发生额双倍从分包人的工程价款中扣除。承包人另行发包的工程,分包人如有相应施工资质,可参与投标,在同等条件下,承包人优先考虑由分包人中标施工。

二、签约分包合同价款

1、签约分包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 2072642.92 元（大写：贰佰零柒万贰仟陆佰肆拾贰元玖角贰分），

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 1901507.27 元（大写：壹佰玖拾万零壹仟伍佰零柒元贰角柒分）；增值税税率为：9 %。（根据项目总包合同选定）

（2）安全文明施工费为：¥ 43525.50 元（大写：肆万叁仟伍佰贰拾伍元伍角），

2、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详见11合同条款），

详见《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表》（附件1）

三、分包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2月25日（实际开工时间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2、计划完工日期：2022年4月26日

3、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4、关键性工期控制点及工期考核：详见7.4合同条款

四、工程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符合国家标准工程验收标准，并按照广东省优秀工程标准组织实施标准。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协议书；
- （2）分包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分包人的投标书及附件；
- （5）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6）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六、承诺

- 1、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2、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 3、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保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 4、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七、其它

- 1、签订时间：2022年2月21日。
 - 2、签订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省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县）签订。
 - 3、本专业分包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伍份，分包人执贰份。
 - 4、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 | | |
|-----------------------------|--------------------------------|
| 承 包 人（印章）：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 分 包 人（印章）：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永成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郭建涛 |
| （签字） | （签字） |
|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83甲号 |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
|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83甲号 |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
| 邮政编码：014000 | 邮政编码：518000 |
| 项目经理：（签字）张永 | 委托代理人：（签字）郭建涛 |
| 联系电话：0472-2126494 | 联系电话：0755-86568737 |
| 传 真：0472-2126494 | 传 真：0755-86568737 |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1311346433@qq.com |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钢支行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
| 账 号：15001716679050004816 |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91 |

龙岗中心医院外科综合楼项目消防工程及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深一供FB2022192

龙岗中心医院外科综合楼项目 消防工程及智能化工程

专
业
分
包
工
程
合
同



中建

总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8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龙岗中心医院外科综合楼项目
-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龙岗段)6082号

二、承包范围

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消防工程及智能化工程工程，具体以现场实际划分界面及清单包含内容为准，具体如下：

- 1、乙方的承包范围以甲方项目部实际划分区域为准；
- 2、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业主（开发商）及甲方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新增或减少的工作内容；
- 3、根据施工图及施工相关规范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工作内容；
- 4、对业主、甲方和其它分包单位的配合工作；
-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 6、本专业工程的特别说明： / 。

三、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合同价（暂定）为：¥88043829.82元（大写：捌仟捌佰零肆万叁仟捌佰贰拾玖元捌角贰分）（含增值税）。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80774155.80元；增值税为：¥7269674.02元，税率为9%。

四、承包方式

本分包工程承包方式（选项）：

- 1、固定综合单价模式 ······ ☐
- 2、固定总价模式 ······ ☐
- 3、上交管理费模式 ······ ☒

具体条款约定详见专用条款。

五、工期

- 1、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 日（具体以甲方项目部通知为准）。
- 2、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具体以满足业主和甲方的现场实际进度要求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书面确认时间为准）；
- 3、合同总工期为 852 日历天。

六、工程质量标准

双方关于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质量标准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为准。质量目标为：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国家优质工程金、银质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七、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本合同补充条款；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本合同的相关附件；
- 7、国家行业或地方相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9、乙方的投标文件。

八、承诺

- 1、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和质量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保修义务。
- 3、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履行分包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的连带责任。
- 4、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对与实施本合同相关的甲方规章制度均已了解并将严格遵守，严格执行。
- 5、遵守甲方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

九、合同的生效

2022年07月08日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中路卓越城二期B座26楼。

本合同约定：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福前路 68 号主楼、副楼、35 号物业楼改造工程	深圳市马田薯田埔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	优秀	2023. 09. 22
2	和平县妇幼保健院迁建项目	和平县卫生健康局	河源市和平县	优秀	2022. 01. 10
3	崖州湾作物创新品种示范中心农业种质资源平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	优秀	2023. 10. 15
4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百泰生物科技园公共教学实验室项目设计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	优秀	2023. 05. 15
5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海洋微塑料实验室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	优秀	2023. 10. 15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马田薯田埔股份合作公司		评价期限	2023.1.9 - 2023.9.1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梁文振 13612800318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梁文达 13713576939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 4 楼 402				
工程名称	福前路 68 号主楼、副楼、35 号物业楼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主楼装修部分、主楼安装部分、主楼结构部分、副楼结构部分、副楼装修部分、副楼安装部分、物业楼装修部分、物业楼安装部分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		工程合同价	7149600.63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1.12	合同竣工日期	2023.5.12	合同工期	12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1.19	实际竣工日期	2023.9.19	实际工期	243 日历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5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40	
工期控制				13	
协调配合与服务				10	
合计				98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9 月 22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和平县卫生健康局		评价期限	2019年07月01日至2022年01月07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文新/1390295510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黄志明/13560801000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工程名称	和平县妇幼保健院迁建项目	承包范围	占地面积12000 m ² ，新建一栋建筑面积24730.01 m ² 的门诊及住院综合楼，其中：地上部分设置门诊各科室、手术室、住院用房及行政用房，地下部分为设备用房、仓库及停车场，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装修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工业大道东面	工程合同价	8606.152546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2月3日	合同工期	24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7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月7日	实际工期	935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5分)				15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分)				40	
工期控制 (15分)				13	
协调配合与服务 (10分)				10	
合计				98	
备注: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 年 1 月 10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无盖章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1日-2023年9月3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梁文振/0755-8656873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全良/15913139853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4楼402				
工程名称	崖州湾作物创新品种示范中心农业种质资源平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承包范围	建筑总面积约为2270 m², 详见合同内容	
工程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内		工程合同价	1136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9月30日	实际工期	213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总分14分)				13	
技术经济实力(总分18分)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总分45)				42	
工期控制(总分10)				8	
协调配合与服务(总分13分)				12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年10月15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 年 11 月 08 日-2023 年 05 月 10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 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 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 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 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 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 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 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文振/0755-8656873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 方式	李叶/18696400275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 4 楼 402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百泰生物科 技园公共教学实验室项目设计 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		承包范围	建筑总面积约为 14783.1 m ² , 详见 合同内容	
工程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工程合同价	10311.369856 万元	
实际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8 日	实际竣工日 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实际工期	913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总分 14 分)				12	
技术经济实力 (总分 18 分)				18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总分 45)				40	
工期控制 (总分 10)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总分 13 分)				11	
合计				89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5 月 1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 年 4 月 5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梁文振/0755-8656873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曹高杰/13927478797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山园路同乐村综合楼 4 楼 402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海洋微塑料实验室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承包范围	建筑总面积约为 1450 m², 详见合同内容	
工程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公共教学区		工程合同价	901.128481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30 日	实际工期	178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总分 14 分)			13		
技术经济实力 (总分 18 分)			18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总分 45)			43		
工期控制 (总分 10)			9		
协调配合与服务 (总分 13 分)			12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10 月 1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